
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(含基金)111年10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	老市場不神隱，用設計揭見「鹽埕第一公有市場」的美	網路媒體	111.10.7	產業服務科	基金預算	促產基金-促進產業發展計畫	99,750	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	整合不同設計團隊共同參與鹽埕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改造，透過環境整合設計、視覺及燈光設計、市場木構造建築整修與設施改善等設計力導入，行銷推廣鹽埕新風貌。	Verse電子刊物	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	111年青年創業行銷	網路媒體	111.8.4-111.8.31	市場管理處	公務預算	市場管理-零售市場及攤販管理	500,000	智策整合行銷有限公司	有效推廣「高雄市青年創業補助計畫(商圈/市場)」，吸引青年進駐本市商圈及市場。	高雄市經發局Facebook、高雄市經發局IG、Google(關鍵字)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5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、或財團法人預算等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請填業務計畫-工作計畫；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8. 執行金額：
  - A. 係指填表當季執行數(含實付數及預付數)
  - B. 另有支出收回等致執行數變動之情形者，請於備註欄敘明。
  - C. 倘已簽訂契約並辦理宣導，惟未達契約規定付款期程者，請於備註欄說明契約金額及預計付款期程。